

宜蘭縣員山鄉員山國民小學校園安全維護實施計畫

壹、依據：

一、校園安全防護注意事項。

貳、目標：

一、加強校門人員及車輛出入管理。

二、訂定並公告民眾校園開放管理及使用辦法。

三、繪製學校安全地圖，清楚標示危險區域並加強宣導。

參、實施方式與工作分配：

策略	維護校安實施要領	維護校安實施作法	負責處室	辦理時程
一、加強校門人員及車輛出入管理	1. 設置門禁管制制度。	1. 學生上、下學時段由導護老師執勤。 2. 非上、下學時段，校門採「單一出入口」控管。	學務處 各處室	經常
	2. 車輛出入管理。	1. 教職員車輛依校區規劃進出並停放指定區域。 2. 家長接送區設於公園外側，嚴禁車輛任意進入校園。 3. 加強上下學時段交通引導，設置交通導護人員及安全指示標誌。	學務處	經常
	3. 監視與防護設施。	1. 定期檢修校門口監視系統及照明設備。 2. 建置緊急通報系統，確保有異常狀況可即時應變。	總務處	學期初
二、訂定並公告民眾校園開放管理及使用辦法	1. 訂定規範。	1. 依據教育部及地方政府相關規定，擬定「本校校園開放管理及使用辦法」。 2. 明訂開放時間、區域範圍、申請程序及使用限制。	總務處 學務處	學期初

策略	維護校安實施要領	維護校安實施作法	負責處室	辦理時程
	2. 公告與宣導。	1. 於校門口、佈告欄及學校網站公告開放辦法。 2. 對社區居民及家長進行宣導，提升安全使用意識。	總務處 學務處	學期初
	3. 使用管理與巡查。	1. 由校方指派專責人員負責校園開放時段之安全巡查。 2. 若有違規行為或破壞公物情形，立即通報處理並依規定停權使用。	總務處 學務處 各處室	經常
三、繪製學校安全地圖，清楚標示危險區域並加強宣導	1. 安全地圖製作	由學務處或總務處會共同繪製校園安全地圖。	總務處 學務處	學期初
	2. 標示以下重點區域	1. 出入口、避難集合點、安全路線。 2. 危險區域（如施工區、水溝、樓梯轉角、電器設備室等）。 3. 醫療及安全資源位置（保健室、滅火器、緊急通報點）。	總務處	學期初
	3. 宣導與教育	1. 於學期初及防災週進行安全地圖宣導課程。 2. 將地圖張貼於穿堂，明顯公告與標示校園危險區域。	教務處 學務處 總務處	每月
	4. 定期檢討更新	1. 每學期進行一次校園安全環境巡查，必要時更新安全地圖內容。 2. 若校舍增建或環境變動，應立即修正並公告最新版本。	總務處 學務處	學期初
	5. 定期檢查更新消防設施、緊急廣播及緊急照明設備。	列入校安年度檢測，每年定期進行滅火器、逃生設備等之公安檢查。	總務處	每學期初
	6. 加強實驗室器物安全管理，明訂並執行各項實驗安全操作程序。	1. 規範並執行各實驗室使用規定。 2. 各授課老師於課堂、下課均有器材管理人在場，不可讓學生自行操作。	教務處 各授課教師	學期中

策略	維護校安實施要領	維護校安實施作法	負責處室	辦理時程
	7. 裝設校園緊急求救通報系統(如求救鈴、求救電話或感應式照明設備)，減少校內黑暗及死角。	監視系統未能普及地方以求救鈴、求救電話或感應式照明設備強化校內安全，並定期檢測。	總務處	學期初

肆、 本計畫經校長核可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總務處：

輔導處：

學務處：

教務處：

校長：